

债券代码：149381.SZ

债券简称：21 华股 01；

债券代码：149508.SZ

债券简称：21 华股 02；

债券代码：149740.SZ

债券简称：21 华股 03；

债券代码：149772.SZ

债券简称：22 华股 0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 目录

目录 .....	1
重要声明 .....	2
第一章债券概要 .....	3
第二章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三章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9
第四章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和偿债能力情况.....	12
第五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六章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14
第七章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15
第八章负责处理与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6
第九章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7
第十章其他情况 .....	18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说明和资料文件等，由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西南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西南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第一章债券概要

## 一、21 华股 01

1、注册文件和注册规模：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4 号）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债券名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21 华股 01（149381.SZ）。

4、发行主体：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债券期限：3 年期。

6、发行规模：15 亿元。

7、票面金额：100 元/张。

8、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面向符合《证券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等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采取簿记建档发行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

10、起息日：2021 年 2 月 9 日。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期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3、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4、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二、21 华股 02

1、注册文件和注册规模：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4 号）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债券名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21 华股 02（149508.SZ）。

4、发行主体：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债券期限：3 年期。

6、发行规模：15 亿元。

7、票面金额：100 元/张。

8、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面向符合《证券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等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采取簿记建档发行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

10、起息日：2021 年 6 月 11 日。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期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3、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4、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三、21 华股 03

1、注册文件和注册规模：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44 号）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债券名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21 华股 03（149740.SZ）。

4、发行主体：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债券期限：3 年期。

6、发行规模：20 亿元。

7、票面金额：100 元/张。

8、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10、起息日：2021 年 12 月 9 日。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3、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4、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 四、22 华股 01

1、注册文件和注册规模：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1) 3644 号)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债券名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22 华股 01（149772.SZ）。

4、发行主体：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债券期限：3 年期。

6、发行规模：20 亿元。

7、票面金额：100 元/张。

8、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10、起息日：2022 年 1 月 11 日。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3、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4、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 第二章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编:	610096
注册资本:	262,5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2021年度经营情况

#### 1、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万元

业务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增减 (%)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经纪业务及财富管理业务	257,317.53	50.24	206,249.56	44.04	24.76
信用业务	92,165.43	17.99	88,084.19	18.81	4.63
投资银行业务	45,687.22	8.92	44,637.01	9.53	2.35
资产管理业务	23,054.22	4.50	16,164.93	3.45	42.62
投资业务	84,289.34	16.46	102,214.63	21.83	-17.54
其他业务	9,685.80	1.89	10,925.24	2.33	-11.34
<b>合计</b>	<b>512,199.55</b>	<b>100.00</b>	<b>468,275.58</b>	<b>100.00</b>	<b>9.38</b>

发行人主要从事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信用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业务以及其他业务。

2021 年度,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512,199.55 万元,较上年相比增加 9.38%, 主要系经纪业务及财富管理业务收入增加所致。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同比增加超过 30%主要系子公司管理私募股权投资收入增加所致。

#### 2、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 万元



业务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增减 (%)
	成本	占比 (%)	成本	占比 (%)	
经纪业务及财富管理业务	153,344.45	51.94	110,107.44	48.89	39.27
信用业务	29,552.93	10.01	14,265.05	6.33	107.17
投资银行业务	43,304.35	14.67	40,234.22	17.86	7.63
资产管理业务	31,737.89	10.75	26,661.29	11.84	19.04
投资业务	8,618.54	2.92	7,904.50	3.51	9.03
其他业务	28,690.93	9.72	26,056.89	11.57	10.11
<b>合计</b>	<b>295,249.09</b>	<b>100.00</b>	<b>225,229.40</b>	<b>100.00</b>	<b>31.09</b>

2021 年度, 发行人营业成本为 295,249.09 万元, 较上年度相比增加 31.09%, 主要系报告期经纪业务及财富管理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 三、发行人2021年度财务情况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 年度/2021 年末	2020 年度/2020 年末
总资产	9,579,491.39	7,722,864.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37,789.33	2,132,168.43
营业收入	512,199.54	468,275.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212.39	190,03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985.64	-438,99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94.23	238,530.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619.64	516,922.3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5,085.60	2,216,356.08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流动比率	1.6850	1.6642
速动比率	1.6850	1.6642
资产负债率	67.21%	62.22%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注: ①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②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第三章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 核查情况

###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一）21 华股 01

根据“21 华股 01”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二）21 华股 02

根据“21 华股 02”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三）21 华股 03

根据“21 华股 03”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 （四）22 华股 01

根据“22 华股 01”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21 华股 01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按“21 华股 01”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中 1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亿元。

#### （二）21 华股 02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按“21 华股 02”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中 1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亿元。

#### （三）21 华股 03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按“21 华股 03”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中 2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亿元。

#### **（四）22 华股 01**

截至 2021 年末，22 华股 01 尚未发行。

### **三、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一）21 华股 01**

公司在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上述公司债券发行时，发行人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根据西南证券核查募集资金账户划付流水、查询公开信息等方式，2021 年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二）21 华股 02**

公司在招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上述公司债券发行时，发行人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根据西南证券核查募集资金账户划付流水、查询公开信息等方式，2021 年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三）21 华股 03**

公司在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上述公司债券发行时，发行人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根据西南证券核查募集资金账户划付流水、查询公开信息等方式，2021 年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四）22 华股 01**

截至 2021 年末，22 华股 01 尚未发行。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和偿债能力情况

### 一、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21华股01、21华股02、21华股03、22华股01”均无担保。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2021年度，发行人经营一切正常，发行人良好的经营业绩和稳定的经营现金流将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基础保障。

#### （二）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2021年末，“21华股01、21华股02、21华股03”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2021年末，“22华股01”尚未发行。

### 二、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2021年度，发行人按照“21华股01、21华股02和21华股03”的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有效执行了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截至2021年末，“22华股01”尚未发行。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融资渠道广泛，偿债能力及偿债意愿较强、违约风险较小。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每年按时足额兑付债券利息，具备良好的偿债意愿。

### 四、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发行人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

## 第五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受托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六章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完成“ 21 华股 01”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21 华股 02、21 华股 03 及 22 华股 01” 未到首次付息时间。

## 第七章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21 华股 01、21 华股 02、21 华股 03 及 22 华股 01”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截至 2021 年末，“21 华股 01、21 华股 02、21 华股 03 及 22 华股 01”主体及首次债项评级均为 AAA，且以上债券未到首次跟踪评级时间。



## 第八章负责处理与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21 华股 01、21 华股 02、21 华股 03 及 22 华股 01”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 第九章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西南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与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公正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与义务。

报告期内，西南证券通过收集相关资料、访谈相关人员、发送重大事项问询函、实时通讯问询等方式，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整体经营情况，掌握发行人债券还本付息、分期偿还等的资金安排，提示发行人按相关规定及约定履行债券存续期间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督促发行人按时履行偿付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

综上，西南证券严格按照要求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 第十章其他情况

一、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二、其他

无。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之签章页)

